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明传电报

拟电单位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签发人 朱世宏

等 级 特 急

枣政办发明电〔2017〕31号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枣庄高新区管委会，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大企业：

2017年5月2日11点40分左右，位于山亭区境内的110KV泽山段线路一电力铁塔发生倾倒事故，导致现场施工人员2人死亡、4人受伤，暴露出我市一些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还存在薄弱环节。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领导同志批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现就有关要求紧急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5·2”电力铁塔倾倒事故发生在全市安全生产“大快严”集中行动期间，教训深刻，损失惨痛，为我市安全生产工作敲响了警钟。各级各部门各单位

要清醒认识安全生产工作的艰巨性、复杂性、严峻性，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进一步明晰安全责任、狠抓责任落实，深刻吸取事故惨痛教训，对全市各个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检查、再落实，切实把各项工作做细致、做扎实、做到位，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

二、进一步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年初安全生产工作总体部署和上级有关要求，切实履行好各自责任，继续保持高压态势，始终坚持严细实作风，持续不断地开展安全生产“大快严”集中行动，突出电力等行业，全面彻底排查整治安全隐患，严厉打击、整治各类非法违法、违规违章行为。对排查出的隐患和问题，能立即整改的要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逐一制定整改方案，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对存在重大隐患、不能保证安全生产的，坚决予以停产整顿；对非法违法组织生产经营建设的，坚决依法予以取缔、关闭。

三、进一步抓好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防范。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防范工作，针对行业领域特点和季节性天气特点，有针对性地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严防各类事故的发生。住建、质监、水利等部门要重点检查建设工程高大模板支撑、深基坑、脚手架和建筑起重机械等危险性较大工程安全措施落实，严厉打

击无资质、超资质范围承包工程、层层转包、违法分包工程，违规托管、代管、挂靠等行为。煤矿、煤监、国土等部门要把煤矿全面安全“体检”贯穿全年，突出“一通三防”、机电运输、顶板管理及冲击地压等关键环节，严防超能力、超强度开采，严厉打击超层越界和私挖盗采矿山资源行为。安监、国土、经信等部门要加强对已停产的石膏矿、地下开采铁矿的日常巡查，严防非法偷采。国土部门要加强对破损山体、风化山石、开采矿坑等地质灾害易发多发区域的排查和监测。公安、交通、公路、港航等部门要深入开展“平安行·你我他”专项行动，加强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和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客运大巴、危化品运输、渣土车、校车及船舶的动态监控。经信、安监、公安、交通、质监等部门要强力推进化工行业转型升级，扎实开展安全综合治理，提升危化品领域安全管理水平。公安、消防、商务等部门要重点排查商贸流通、仓储物流、易燃易爆等重点行业以及“三合一”场所、公众聚集场所、劳动密集型企业等重点区域，严防群死群伤事故发生。林业部门要强化森林防火的宣传、巡查力度和应急准备工作。经信、公安等部门要加强民爆器材安全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质监部门要加强对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大型游乐设施和客运索道的安全检查。人防部门要加大对地下场所、人防工程的隐患排查力度。城管、林业、供电、通信等部门要做好管辖范围内的广告牌、路灯、线杆、铁塔、树木等设施加固及施工安全工作，防止在恶劣天气下出现坠落、倒塌、

折断、触电等安全事故。其他行业和领域要按照职责抓好安全防范，确保万无一失。

四、进一步加强预报预警和应急值守。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情况，加强信息交流研判分析，及时发布预报预警信息，并做好抢险救灾准备。要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确保信息渠道畅通，一旦发生紧急情况，立即报告并启动应急预案，及时有效开展应急救援和处置。同时，要立即将通知要求传达到各镇（街道）、各部门和所属各企事业单位，认真采取有效措施，严防各类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5 月 2 日